重庆市大数据应用发展管理局

关于开展2022年重庆市工程技术大数据智能化

专业职称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做好2022年重庆市工程技术大数据智能化专业职称申报评审工作，根据《重庆市职称改革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2022年职称申报评审工作方案>的通知》（渝职改办〔2022〕220号）精神，结合全市大数据智能化发展实际，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范围

全市各类企事业单位中从事大数据智能化领域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不含公务员、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人员和离退休人员）。

# 二、时间安排

（一）网上报名：2022年11月7日—2022年11月25日；

（二）评委会审核：2022年11月7日—2022年11月30日；

（三）缴费：2022年12月1日—2022年12月7日；

（四）组织评审：2022年12月中旬。

# 三、申报方式及流程

（一）申报方式

2022年重庆市工程技术大数据智能化专业职称通过重庆市专业技术人员服务平台申报，网址：http://ggfw.rlsbj.cq.gov.cn/cqzyjsrcw/positional-portal-web/public/cert/toUserPage

系统用户注册操作手册见网址：http://rlsbj.cq.gov.cn/ywzl/zjrc/sy/tzgg\_110153/202010/t20201021\_8077033.html

个人用户申报操作手册登录系统后可查看。

1. 申报流程

按照职称管理权限逐级上报，基本程序如下：

1.市属事业单位、国有企业人员：个人—所在单位—单位主管部门—评委会。

2.区县属事业单位、国有企业人员：个人—所在单位—单位主管部门—区县人力社保（职改）部门—评委会。

3.非公单位人员、流动人员、自主择业军队干部：

（1）人事档案在重庆的。个人—所在单位—人事代理机构—人事代理机构所在地区县人力社保（职改）部门—评委会。

（2）人事档案在异地的。个人（持异地查档记录）—所在单位（与参保单位一致）—参保地区县人力社保（职改）部门—评委会。

4.自由职业者：个人—人事代理机构—人事代理机构所在地区县人力社保（职改）部门—评委会。

5.在渝单位人员：个人（持具有职称评审权限的上级主管部门出具的委托评审函）—所在单位—单位驻重庆最高管理机构—评委会。

# 四、注意事项

（一）申报人任职时间计算截至2022年12月31日。

（二）相关信息可来电咨询，联系人：杜冰，电话：67724358，16602308866。

（三）其他注意事项，参照《重庆市职称改革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2022年职称申报评审工作方案>的通知》（渝职改办〔2022〕220号）执行。

重庆市大数据应用发展管理局

 2022年11月4日